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

112學年度機電實作專題研討(一、二)

專題指導老師分配說明

說明：

1. 為提昇本系學生畢業前具備實務操作、團隊合作及計畫管理之能力，將本系選修課「機電實作專題研討(一)/(二)」及大四必修課「機電實務專案」結合為本系之總結性課程。因「機電實務專案」將以大三專題研究內容進行整合及發表研究成果，規畫本系學生於大三選修專題課程，以配合畢業時程。
2. 依「機電系總結性課程執行細則」請同學自行組隊，每隊3~5人(配合IEET認證規範要求，**不接受1~2人之組隊**)，於下列階段時間送交組員名單。
(1)第一階：8月4日前開放自行組隊並找妥指導老師，經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後，將「組員資料」表送交系辦公室。
(2)第二階：逾8月4日未找妥指導老師者，本系於8月11日前提供指導老師及題目供同學選填志願，公告系網頁最新消息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通知，請於8月21日前送交志願序，以利進行分配。
(3)為便於本系執行管理，請以組為單位填寫組員名單，於預定時間繳至系辦。

 機電系 啟112/07/21

『112機電實作專題研討(一)/(二)』組員名單及志願序

一、組員﹝學生自由組隊，每組成員3~5人﹞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學號 | 姓名 | 手機 | 備註 |
| 1 |  |  |  | 主聯絡人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二、自行找妥指導老師者(8月4日前繳交)，請指導老師簽名。

茲同意指導機電系上列學生(共 人)從事『機電實作專題研討(一)/(二)』之研究，並於學期結束前給予其學習成果評分，並將成績送交系辦。

 請指導老師簽名：

三、由系辦協助媒合指導老師者，請於8月21日前繳交下列志願序。﹝供選填志願之題目及指導老師名單，預定於8月11日公佈於系網頁最新消息，請自行查看，不另外通知﹞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志願序 | 題目(指導老師)編號 | 備註 |
| 第一志願 |  |  |
| 第二志願 |  |  |
| 第三志願 |  |  |